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及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独立董事辞职情况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独立董事沈玉平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沈玉平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相关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沈玉平先生已确认，其与公司董事会并无意见分歧，亦无任何事项须提请公司股东注意。

因沈玉平先生辞去职务后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辞职申请生效前，沈玉平先生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职责。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沈玉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公司董事会对沈玉平先生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健康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地感谢。

二、公司补选独立董事情况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董事会工作的正常开展，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2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调整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补选夏江华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选举。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尚需提交公

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同意在选举夏江华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事项获得股东大会通过的前提下，选举夏江华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调整后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

战略委员会委员：沈健（主任委员）、王艳涛、章金富；

审计委员会委员：夏江华（主任委员）、蒋平平、杨罡；

提名委员会委员：蒋平平（主任委员）、冀星、王艳涛；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冀星（主任委员）、夏江华、章金富。

特此公告。

浙江嘉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27 日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件

夏江华先生

夏江华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年12月出生，嘉兴市第九次党代会代表、嘉兴市会计学会理事，曾任嘉兴学院南湖学院会计学专业负责人、商学系副主任，现任嘉兴南湖学院商贸管理学院副院长。